中國文化大學 文學院 史學系 必修科目表

107-110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適用

											1	
必修		規定 一年級		二年級		三年級		四年級		備註		
類別	科 目 名 稱	學分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	
通識科目	國文	4	2	2								
	外文	4	2	2							六選一課程	
	外語實習	2	1	1							(同正課)	
	跨域專長	12			6	6						
	人文學科領域	2										
	社會科學領域	4	4	4	2							
	自然科學與數學領域	4										
共同	體育	0	0	0	0	0						
科目	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-(1)	0		0								
通識及共同必修學分合計			學分									
院必	(F023)先秦典籍導讀	4					2	2				
專	(J187)中國通史一	4	2	2								
	(J189)世界通史一	4	2	2								
業	(1206)史學導論	4	2	2								
· 必修科目	(J176)臺灣通史	4	2	2								
	(J188)中國通史二	4			2	2						
	(J190)世界通史二	4			2	2						
	(1213)史學方法	4			2	2						
	(1209)中國史學史	4					2	2				
	(1234)西洋史學史	4					2	2				
專業	業必修學分合計	40 學分										
必	修學分總計	72	17	17	14	12	6	6				
最	低畢業學分數	128	學分									
其他修業規定												
專業主	選修學群	1.中國史學群(至少修滿12學分)										
(每一學群需依本系學群規範修滿 最低學分數,方得畢業)			2.臺灣史學群(至少修滿 4學分)									
			3.世界史學群(至少修滿 6學分)									
			4.藝術文創與應用學群(至少修滿 8學分)									
服務學習			100學年度起入學之大學部學生,必須參與「服務學習」,使得畢業。相關 規定請參考網址: <u>http://cur.pccu.edu.tw/ezfiles/7/1007/img/166/HL04.pdf</u>									
全球競爭力檢定			100學年度起入學學生須通過「大學部學生全球競爭力檢定實施辦法」之標準,始得畢業,詳細資訊請參考教務處網頁。									
人文倫理、中華文化專題			103學年度起入學之大學部學生一至三年級均需參與該班開設之「人文倫理」和「中華文化專題」學習活動,不計學分,是否列入畢業門檻請參考網址: http://cur.pccu.edu.tw/ezfiles/7/1007/img/166/HL30.pdf									